|  |
| --- |
| **天津科技大学** |
|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 |

**2022-1**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轻化工程专业工程教育

认证工作实施方案

2022年1月29日我院接到轻工类专业认证委员会秘书处通知，轻化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申请已被受理，须按照《工程教育认证办法》和有关文件要求认真开展自评，并通过认证提高轻化工程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为切实做好此项工作，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工程教育认证标准为指南，以转变教育思想观念为先导，注重整体、注重过程、注重常态、注重内涵，推进专业按照新理念、新标准开展建设，凝练专业特色，健全专业质量标准，完善质量保障体系，不断完善促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体制和机制，切实增强专业的核心竞争力、行业影响力和社会贡献力。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工程教育认证领导小组

组 长：李忠德、黄利强 副组长：刘泽华

成 员：冯婧、李光、姜媛、刘忠、侯庆喜、陈蕴智、王高升、李群、宋海燕、惠岚峰

主要职责：

1．研究决定学院有关专业认证工作的重大事项；

2．制定专业认证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3．对专业认证各阶段工作实施统一领导、督查和指挥；

4．负责专业认证相关资源的统一调度；

5．协调相关专业聘请校外专家来校指导专业认证工作；

6．负责认证工作的组织申报，与认证主管部门及时沟通反馈有关信息。

（二）工程教育认证工作小组

组 长：黄利强 副组长：刘泽华、王高升、李群

成 员：轻化工程系全体教职员工、包装工程系教学负责人、印刷工程系教学负责人、本科教务科、学院办公室、学院学生办公室

主要职责：

1．研究工程教育认证标准，全面负责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验室建设和教师队伍建设工作；

2．负责轻化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启动与推进过程中的落实工作；

3．定期召开工程教育认证工作会议，总结、交流前期工作情况，研究、安排下一阶段工作内容；

4．负责按工作时间节点完成《自评报告》撰写、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现场考查工作安排等重点工作的进度和质量。

工程教育认证自评报告工作任务分工

总协调员、统稿人：刘泽华

第一部分 学生

组长：李群 副组长：李志强

成员：学生办公室、教务科

第二部分 培养目标

组长：侯庆喜 副组长：刘苇

成员：陶正毅、温洋兵、王汉敏

第三部分 毕业要求

组长：戴林 副组长：刘海棠

成员：洪义梅、徐婷、舒登坤

第四部分 持续改进

组长：王高升 副组长：张文晖

成员：乌日娜、霍丹、张国伟

第五部分 课程体系

组长：杨秋林 副组长：王冠华

成员：孙彬青、刘莹莹、杨硕、焦珑

第六部分 师资队伍

组长：刘忠 副组长：刘鹏涛

成员：丁大永、于孟辉

第七部分 支持条件

组长：惠岚峰 副组长：张方东

成员：李静、张瑞霞、车大军

**三、工作进程**

（一）启动阶段

1．学院召开工程教育认证推进会，对工程教育认证工作进行全面动员和具体部署。学院研究制定工程教育认证工作方案，成立学院工程教育认证工作组织机构，明确工作职责，落实人员分工，正式启动工程教育认证各项工作。（2022年3月10日）

2.认证专业任课教师、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领会、理解工程教育认证的理念、内涵和总体要求，骨干成员熟知认证规程、精通认证标准，按照任务分工积极投入认证工作。各部分分组启动自评报告撰写工作。（2022年3月11日-3月25日）

（二）自评自建阶段

1.各小组按照工程教育认证工作方案全面开展专业建设，修订培养目标、细化毕业要求、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完善毕业生及用人单位反馈机制等环节，并完成自评报告初稿。（2022年4月24日前）

2.各小组对自评报告进行反复打磨，形成校内外专家预评审稿。（2022年5月15日前）

3.期间，每2周（周四下午）召开一次各组负责人、协调员会议汇报、研讨认证工作进展。（3月31日、4月14日、4月28日、5月12日）

（三）自评报告修改完善阶段

邀请校内外专家对“自评报告”进行预评审，充分吸收校内外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对自评报告不断进行修改和完善，形成基 本完备的自评报告举证材料。（2022年5月16日—6月30日）

（四）提交自评报告阶段

2022年7月1日前提交正式自评报告，做好认证佐证材料的收集、整理和持续改进、建设工作。

（五）自评报告补充修改阶段

提交自评报告后，根据专业类认证委员会的要求，对自评报告存在的问题进行修改或补充材料。（2022年7月-10月20日）

（六）现场考察阶段

根据认证协会的指导开展自评、自建工作，不断完善专业各教学环节，做好专家进校的全面准备工作。（具体日期待定）

**四、工作要求**

1．深刻领悟工程教育认证重要意义。工程教育认证对于大力推进我院专业建设，全面加强各项教学基本建设，构建符合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的工程人才培养框架和知识能力体系，实现与国际高等工程教育接轨，保证高等工程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毕业生就业竞争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2．准确把握工程教育认证文件精神。要认真学习领会和理解工程教育认证的理念、内涵及总体要求，转变教育观念，克服等待心态，积极迎接挑战，以认证为契机，全面引领专业建设。

3．认真做好工程教育认证建设工作。要充分理解认证要求，切实做好统筹推进工作。要广泛开展调研，通过自查掌握专业自身建设情况以及在国内所处位置，明确专业建设工作内容，将工程教育认证与日常建设工作有机结合。要根据专业定位、行业需求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优化课程体系，建立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矩阵，将认证改革落实到各具体教学环节，持续改进。

4．全员参与确保专业建设成效。工程教育认证是一项系统工程，认证标准严格、具体，现场考察仔细、全面。学院要做好全程组织、协调、指导与推进等工作，确保全员参与，各部门之间相互支持，形成密切配合、有效推进的工作局面。

2022年3月8日